



Undergraduate assignment feedback form

(to be completed by marker)

Student Name: Taiyu Cao	
Module Code: SICH5001 Module title: Traditional Chinese Moral and Ethical Education II	Student number: 1706350
For completion by marker: 	
Comments:	
Marker's signature:	Date:
Provisional mark: NB. All marks are provisional until confirmed by the final examination board.	

管窺《太上感應篇》之因果論於當今社會安定的價值

一、前言

《太上感應篇》出自道家經典，是一本導善戒惡的善書，全文總共一千二百七十七個字，分為四個部分：宗旨、善事、惡行與結論，其中包含善事二十二項，惡行一百五十五條。該書名中「感應」二字是樞機，乃全篇之關鍵與理論的基礎。那麼，「感應」究竟為何意？此理論之推廣對於當代社會又有何價值？受唯物主義思潮影響，常有不假思索，一味斥責「感應」與「因果」為迷信者。筆者竊以為痛，因此，本文將以回答此二問題作為主線，淺探《太上感應篇》之義涵。

二、《太上感應篇》因果思想概述

《太上感應篇》開篇便提出：「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¹作為對「感應」而二字提綱挈領地解釋。其感應的理論與佛家提出的因果觀相吻合，《大寶積經》曰：「假令經百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²同時，也與儒家倫理道德思想匯通。《易經》言：「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³這證明感應的理論，為儒釋道三家所共同具有的思想基礎。目前更多地使用因果一詞來總結三家中提出的「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的理論，因此無論是感應還是因果，名相不同，實則為一。在《太上感應篇》開篇中有兩句是關鍵：「惟人自召」與「如影隨形」。

首先是「如影隨形」，這在對應「感」與「應」兩個因果關係。「感應」其實是一種事實的客觀陳述——即自然規律，所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所有我們如今經歷、享有或遭受的一切都由曾經的行為所導致，過去所思、所想與所為不會隨著時空變換而消逝無果，都會有所結果和得到回應。佛家有言「萬法皆空，因果不空」，說明所有的事情都是由某種想法或做法所感召而產生，任何事情都有首先有一個感召力，才會有後續的呼應。例如佛陀講經四十九年，最後卻說一生未曾說法。確實，佛陀並不是有意要傳法，而是遇到一個事情——即一個感召力，佛陀為慈悲開導——即是回應。如佛經中

¹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頁5。

² 《大正新脩大藏經》（東京：大藏出版株式會社），第11冊，〈大寶積經〉卷57，頁335。

³ 〔魏〕王弼注、〔唐〕孔穎達疏：《周易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36。

《楞嚴經》的因緣是因為弟子阿難遇到摩登伽女的引誘，被佛陀救下來後而有的開示。這說明一切事物的產生和發展都有其原因，都有一個起因而導致結果，整個過程並不是人為力量所能左右，這就是自然的規律。而將此理論應用於人類，那麼我們的想法或行為是「感」，而後續事情的發生和承受的結果就是「應」。

而「惟人自召」，則是因果論之所以能夠導人向善的關鍵。上文提及，「感應」的因果理論是對自然法則的陳述，這個法則帶來的警示就是承擔任何事情的結果，「善惡之報，如影隨形」說明現在享有的是以前的結果，而現在所做的在未來會收穫。想要好的結局就需要先有善的因，如《楞嚴經》中阿難被摩登伽女引誘，其根源則是阿難一開始見到佛陀身相莊嚴，而生仰慕之心。這個說明阿難對於外表容色有所追求，所以面對美色的誘惑而與求外表的心相應而動心。這個自然有感則有應的法則帶來的啟示是未來的命運是不確定的，未來的經歷如何都由我們做主。所以聖賢才會孜孜不倦地教導我們需要注重一言一行，《太上感應篇》有言：「是道則進，非道則退。」⁴一進一退之間，就包涵著不同的結局。因此，孔子教導顏回：「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⁵視、聽、言、動之間都以禮來規範，這可以說對於感應法則的認知而對學生的告誡。

因此，當人們面對任何的事件現象，都可以將原因歸咎於自身的倫理道德，反省曾經的所思所為。這就讓人們在看似平淡無奇的生活中擁有了一份信念，或者說，信仰。不再盲目地外求環境，而是相信自身有著轉變環境的絕對自主權，由此而不會怨天尤人。可以明白，無論他人如何，自己的禍福，需自己負責。這種對於善惡報應的篤信，使感應篇的因果論便有了導人向善的效力。

三、 現代社會的因果觀現象分析

現如今，每個人都在不同的領域、行業都在體現自己的價值，想要在自己的天地有所建樹和成就。正是對因果沒有清楚地認知，可能導致對於成就的定義會不同，從而選擇一些不計後果的手段和方式來獲得成就，導致很多悲劇的事情發生，這種情況並不僅僅存在個人，也體現在一些團體乃至環境的處事方式。

⁴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頁5。

⁵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8月），頁821。

（一） 個體對於因果的認知現象

團體由個體相聚所組成，個人對於因果觀的認知可以部分體現社會的現象。從古至今，對於名利的追求從未停止，雖然這是人之常情，古人說過：「君子愛財，取之有道。」任何成果與成就的獲取都是通過合理的方式。但是對於因果的不了解，可能會導致做出一些急功近利行為。

就以學術界的一些現象來看，學術本以嚴謹的態度與實事求是的精神而聞名。在《太上感應篇》卻有記載這方面的惡行：「沽買虛譽，包貯險心。」⁶「險心」是惡的想法，與善相背，整句大意为心術不正，以用不正當的方式來獲得名譽與地位。如今的學術界，抄襲與代筆的現象越發多見，學位本是對於學生的學術涵養的認可，是對知識獲取與思想建立的肯定。然而有些學生並沒有注重自身的學術深度，而是走歪門邪道獲得學位。

如 2019 年引起轟動的翟天臨學術造假事件則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身為演員的他看似有著令人羨慕的博士學位，這在演藝圈實屬罕見。然而令人懷疑的起因是他竟然不知道「知網」為何，該網站作為中國學術論文匯集的平台，每位學生都會參考其中資料之地竟然身為博士的他會不知道。這讓廣大群眾開始調查他的背景，結果發現他的博士學位獲取並不合理。博士的認證很大一部分取決於博士畢業論文，但是有心人士去北京電影學院查詢發現找不到他的論文，唯一可以查到的是一篇時評的論文，但是這篇的查重率高達百分之四十，嚴重涉嫌抄襲。背景被曝光，他最後也在視頻中道歉並承認學術造假。⁷

無獨有偶，這些事情並非是單獨的例子。前段時間爆出一個消息，一位美國的中國留學生因為車禍離世，但是他的論文與作業卻仍然按時提交，這一度被認為是靈異事件。後來校方去調查發現是這位學生用了「網課代管」的一條龍服務，只要將學生自己的賬號和密碼交給這樣的機構，成績就可以保 B 爭 A。⁸

這兩件事情的真是細思極恐，令人感歎世風日下。而其背後所折射的則是對於感應因果觀的無知，這讓「古今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⁹的言論成為如今有些事實的產生。學問本身所應該追求的學識本身的內涵，學位本是枝葉末事，但是如今卻被顛倒本

⁶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 年 2 月），頁 7。

⁷ 徐千童：〈學術不端對公民受教育權的負作用探究——基於「翟天臨」事件的探討〉，《法治與社會》2019 年 4 月，頁 144-145。

⁸ 李納德〈留學生車禍離世，死後準時交功課寫論文嚇壞校方，背後藏黑暗真相〉，「香港 01」網站（www.hk01.com），2020 年 12 月 18 日發佈，2021 年 4 月 16 日瀏覽。

⁹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8 月），頁 1004。

末。莊子云：「名者，實之賓也。」¹⁰這說的是名分只是對於一個成果的冠名，所謂「實至名歸」說的即是這個意思。如果單單追求這虛無的名分可能會讓人產生投機取巧的方式，這在因上已經不好，其結局也必然不善。

（二）社會大環境對於因果的認知情況

上面說到個人是群體組成的部分，如果說個人對於因果認知的缺失而導致一切思想和行為的不正當，那麼匯聚在一起成為集體形成的共同價值觀那將對於整個社會造成難以挽回的結局。

商界作為現代社會最為影響力的圈子之一，直接影響著一個國家的經濟水平。商人本身而言，對於利潤的追求是主要的目的，商人謀取利益也是合理的一種行為，但是在這個過程中如果沒有對因果有所了解，那麼可能會採取一些不正當的手段。《太上感應篇》列舉惡行：「以偽雜真，採取奸利」¹¹可以說明如今某些現象的發生。

如 2008 年中國乳製品污染事件可謂震驚國內外的一起食品安全事故就是很好的證明。其奶製品的生產商三鹿公司，由於奶源的匱乏，為了保證產業鏈的正常化，在牛奶兌入三聚氰胺，這樣在蛋白質的檢測中能夠合格。這種行為所導致的是飲用該公司產品的許多孩子都患上腎結石，還有變成大頭寶寶的情況發生。隨後，中國國家質檢總局公佈對國內多家同類產品生產商進行調查，發現包括伊利、蒙牛、光明、聖元及雅士利在內的 22 個廠家 69 批次產品中都檢出三聚氰胺。¹²該事件的後果是三鹿公司破產倒閉，相關負責人被判以極刑；¹³帶來的影響則是本國居民對於國產奶製品及食品行業的不信任，更是影響中國商品在全世界的信譽；而真正承受這樣的影響的又是那些飲用該產品的孩子。

因此，《太上感應篇》才苦口告訴世人：「是道則進，非道則退。」¹⁴在一個影響力大的平臺，如果所思所想是惡行，那麼不僅自己要承受這樣的所帶來的果報，同時也將傷害許多無辜的人。

¹⁰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1 月），頁 24。

¹¹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 年 2 月），頁 7。

¹² 人民網：〈三鹿奶粉事件始末〉，「人民網」網站（<http://www.people.com.cn/>），2014 年 03 月 05 日發佈，2021 年 4 月 16 日瀏覽。

¹³ BBC：〈三聚氰胺毒奶案兩人被處決〉，「BBC News」中文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2009 年 11 月 24 日發表，2021 年 4 月 16 日瀏覽。

¹⁴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 年 2 月），頁 5。

（三）社會需要建立感應因果觀

前面從個人到群體的部分事實分析可以證明正是社會對於因果觀的缺失，才會導致許許多多令人揪心的事情發生。因此，因果思想的建立則顯得十分有必要。

對於因果的了解首先可以讓人們產生敬畏之心，知道凡事需有所為，有所不為。上面的例子足以證明，個人的學術和產品製造商的食品造假帶來活生生地講述不正當的行為所帶來的後果是災難性的。對於果的認知可以促使人明白需要在因上面下手。《道德經》有言：「天道無親，常與善人。」¹⁵想要好的結局，就從行為，乃至自己的想法上下功夫。

《俞淨意公遇灶神記》則是很好的例子：明朝嘉靖年間俞都先生年紀輕輕十八歲即考上秀才，但是到中年卻窮困潦倒，七次考舉人沒成功；生五子，四子夭折，唯一的兒子卻在八歲時走丟，夫人難過傷心，常常流淚而導致失明；他自己覺得一生無大過，不應遭此果報。但是灶神卻告訴他意念不善就已經造惡了，他才開始幡然醒悟，從自己思想開始改正，後來在五十五歲考中進士，被當時的宰相張江陵聘請為他孩子的老師，而俞都自己的孩子也在這不久被找到，當時孩子已經十六歲。¹⁶

這個案例說明思想的可怕，因為思想的錯誤所導致的是行為的不正當，就像上文提到的，那些造假的學生和食品生產商，難道不是從一個不好的想法開始產生到後面做出讓人所不齒的做法嗎？因此《太上感應篇》結尾說到：「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而凶神已隨之。」¹⁷了解因果自然的法則，自然會敬畏自己的所思所行，從自我思想開始調整，自然會趨吉避凶。

然而，目前可能存在一個現象，一些人對於自己的言行所帶來的結果是清楚的，但是仍然走出錯誤的那一步，就好像很多犯罪的人明知道自己的行為不正當一樣。這存在著一種僥倖的心裡，認為不會被發現，但是《太上感應篇》教導：「不欺暗室。」¹⁸旨在告誡人們在那些看不見地方，仍然要注意，在《感應篇》前面就提到人的周圍有鬼神記錄著我們的一言一行，所以並不存在所謂看不見的地方。

從理論上來說，人的素質並不是體現在眾人之前，而是在無人之地。東漢時期的楊震面對背地的賄賂，有的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四知論令人敬佩。而宋末秦檜在房間東窗之下與夫人秘密定下陷害忠臣的計謀仍然被發覺，最後下場悲慘。因此，可以明

¹⁵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9年4月），頁188。

¹⁶ 《了凡四訓·俞淨意公遇灶神記》（臺北：華藏淨宗學會，2008年12月），頁1-11。

¹⁷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頁8。

¹⁸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頁5。

白，因果的認知，是自己對自己的省視，並非一個表面的功夫。

因此，了解到我們的所作所為都將承受相應的果報，這種果報在我們思想的產生就已經種下了種子，隨著時機的成熟而展現在我們面前。自然對於所思所謂會產生敬畏，而能做到《太上感應篇》中說到：「是道則進，非道則退」。¹⁹人人都有這樣的思想建立，社會也就不會出現種種的亂相。

四、 總結

《太上感應篇》所提出的感應的因果理論是對於自然法則真相的揭示，這個法則就是「感」與「應」二字，如今人們更多的將其稱為「因果」，通俗來說即是「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基於這樣的法則，古人才告誡我們需要主要我們的所思所想，這樣就不會遭受不好的事情。但是如今的許多社會所產生的許多的亂相表明這個因果的自然法則被人所遺忘，而重新認識因果的理論變得十分有必要，這也是讓社會更加的安定與和諧的方式之一。當熟知因果，就對於惡的想法和行為自然會退卻，轉而生起善的念頭和做法，人人如此，則社會穩定。

¹⁹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頁5。

參考文獻

（一）古籍專書

1. 〔魏〕王弼注、〔唐〕孔穎達疏：《周易正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2.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9年4月。
3. 〔清〕郭慶藩撰，王孝魚點校：《莊子集釋》，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1月。
4. 《了凡四訓·俞淨意公遇灶神記》，臺北：華藏淨宗學會，2008年12月。
5. 《大正新脩大藏經》，東京：大藏出版株式會社，第11冊，〈大寶積經〉。
6.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8月。

（二）現代專書

1. 釋淨空：《太上感應篇講記》，北京：線裝書局，2010年2月。

（三）期刊論文

1. 徐千童：〈學術不端對公民受教育權的負作用探究——基於「翟天臨」事件的探討〉，《法治與社會》，2019年4月。

（四）網路資源

1. 人民網：〈三鹿奶粉事件始末〉，「人民網」網站（<http://www.people.com.cn/>），2014年03月05日發佈，2021年4月16日瀏覽。
2. 李納德〈留學生車禍離世，死後準時交功課寫論文嚇壞校方，背後藏黑暗真相〉，「香港01」網站（www.hk01.com），2020年12月18日發佈，2021年4月16日瀏覽。
3. BBC：〈三聚氰胺毒奶案兩人被處決〉，「BBC News」中文網站（<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2009年11月24日發表，2021年4月16日瀏覽。